


招标控制价公示表

标段名称	龙岗国际艺术中心东广场
招标控制价	3119.326379 万元
投标报价上限	2712.770667 万元，净下浮 13.41%
安全文明措施费	105.555909 万元
截标时间	年 月 日
<p>备注（深府〔2015〕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</p> <p>1、工程总价：3119.326379 万元，其中：分部分项工程费：2696.753065 万元；措施项目费：215.140839 万元；规费：97.308537 万元；税金：101.783262 万元；保险费：3.110986 万元；弃土场受纳处置费：5.22969 万元；暂列金额：0.00 万元；</p> <p>2、不可竞争费用合计：87.591021 万元，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87.591021 万元，暂列金额为 0.00 万元（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）。</p>	
注册造价工程师（盖章）	
造价咨询单位（盖章）	
招标人（盖章）	
日期:	2025.3.12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照《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》（深府〔2015〕73号）相关规定填报《招标控制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（控制价公示模块）公布。